

标段编号：2108-440305-04-01-333721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赤湾琅玥湾佳园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14日



工程编号：2108-440305-04-01-333721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赤湾琅玥湾佳园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500万元	建立日期	2008年04月15日
企业资质情况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企业法人代表	程金保				
联系人	刘晓明	联系电话	13416167955	邮箱	toway@sztwzs.com
项目经理	刘君	专业	建筑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诗威	专业	室内设计		

一、企业近3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近3年同类工程项目业绩（企业）合计项						
序号	项目名称	简述项目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价（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在建/竣工
1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工程（含消防工程、空调工程、道路管网、高低压安装调试工程、弱电工程出具生产及安装工程、水景喷泉及水处理工程等）、装饰工程（含内装、外装工程）、园建工程（含地面硬化、绿化工程、土方工程、各类花坛基础与面饰、地面铺装、各类景观造型装饰工程、造型-景观灯工程、造型-园建招牌、指示牌工程、园建其他造型工程、栏杆工程、围墙工程、临建设施及临时道路工程等）	11284.52	2023.8.20	徐州市铜山区张集镇	在建
2	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施工项目	本项目占地60亩，建设一个集互动娱乐、主题户外活动区、主题泳池、主题餐厅、主题客房等设施于一体的特色酒店，本次招标为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	8533.55	2024.5.6	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	在建

3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包括天花、地面、墙面、给排水、脚手架分部分项工程，管线安装、卫生洁具、网具、开关插座、防水、GRG、声学材料、定制灯具，土建零星及部分拆改，全园区雕塑造景、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	5489.07	2024.5	宁波杭州湾新区	竣工
4	景芳三堡单元JG1207-25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	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等	1880.50	2023.5.31	杭州市上城区	竣工
5	乾晖里公租房改造装修工程	公租房改造装修工程	1409.67	2023.12	杭州市西湖区	在建

1、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徐州汉华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徐州汉华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XT2020-23、XT2022-1地块建设项目
(方特乐园配套商服)
工程名称：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

该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公示三日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content: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

中标造价(元)： 123001289.77 工期(天)： 720

质量标准： 合格

建造师(总监)： 刘晓明 建筑工程一级 粤 1442022202304379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25日

备注：

招标人(印章)： 

监管部门(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刘利

说明：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招投标管理处、招标人、中标人各持一份。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

工程名称: 特效装饰总承包

工程地点: 徐州市铜山区张集镇

合同编号: XZZHHJ2307-G2013-ZB2

资质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发包人: 徐州汉华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徐州汉华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徐州市铜山区张集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徐铜经发备【2022】132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 徐州方特乐园配套商服水上景观设施特效装饰总承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工程(含消防工程、空调工程、道路管网、高低压安装调试工程、弱电工程、出具生产及安装工程、水景喷泉及水处理工程等)、装饰工程(含内装、外装工程)、园建工程(含地面硬化、绿化工程、土方工程、各类花坛基础与面饰、地面铺装、各类景观造型装饰工程、造型-景观灯工程、造型-园建招牌、指示牌工程、园建其他造型工程、栏杆工程、围墙工程、临建设施及临时道路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的施工范围以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或其他说明为准,或者具体承包范围以发包人依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在工程进程中,本合同范围内的单体名称若由于设计方案调整发生变更,承包人需予以认同。承包人接受发包人根据工程需要对工程承包范围所作的变更。拆改部分需提供施工方案给发包人审核,在结算中按审批通过的方案计取费用。承包人必须接受施工过程中发包人的任何图纸变更并按其变更及时调整施工,如不按发包人变更施工时所导致的后果由承包人负责。

配合发包人管理履行总包职责,与发包人意向分包单位(如装饰、安装、园建工程等)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并对分包单位进行总包管理和协调同时提供配合服务(施工期间塔吊及脚手架、水电接驳),负责工程报批及验收资料汇编归档。

二、合同工期



HYBDJBA-VI.1JW-190603V1R1

合同编号: XZZHHJ2307-G2013-ZB2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行业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不含税金额(小写) ¥112,845,219.97 元 (大写) 壹亿壹仟贰佰捌拾肆万伍仟贰佰壹拾玖元玖角柒分;

税金(小写) ¥10,156,069.80 元 (大写) 壹仟零壹拾伍万陆仟零陆拾玖元捌角整;

暂定总价人民币(小写) ¥123,001,289.77 元 (大写) 壹亿贰仟叁佰万零壹仟贰佰捌拾玖元柒角柒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晓明。



正文 深圳同為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HYBDJBA-VI.1JW-190603V1R1

章的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伍仟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捌角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壹仟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徐州方特乐园项目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13-ZB2

HYBDJBA-VI.1JW-190603V1R1

合同编号: XZZHHJ2307-G2013-ZB2

(签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张集镇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程媛

电 话: 0516-67555637

电 话: 0755-83938191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江苏银行徐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
景支行

账 号: 60010188000286733

账 号: 44250100014700002242

2、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施工项目

台州市重大项目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及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项目	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		
备案登记号	台重大招备[2024]012号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人	台州东游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为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公共区域和客房区域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纳入总承包管理。		
建设规模	本项目占地 60 亩，建设一个集互动娱乐、主题户外活动区、主题泳池、主题餐厅、主题客房等设施于一体的特色酒店，本次招标为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含样板房整改）。		
中标人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灿		
中标价(元)	85335559	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配合总包争创“省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钱江杯”。
工期	210 日历天		
备注	项目负责人：李灿 证书号：粤 1442018201907301		

代理项目负责人：戴萍

招标代理（盖章）：

招标人（盖章）：

监管部门（盖章）：

招投标管理专用章

2024-04-15

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
心（一期）（装修）

合同文件

发包人（全称）：台州东游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全称）：国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台州东游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全称）：国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施工项目。

2. 工程地点：浙江省台州市台州湾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11-331052-04-01-313980。

4. 资金来源：国有100%。

5. 工程内容：本项目占地60亩，建设一个集互动娱乐、主题户外活动区、主题泳池、主题餐厅、主题客房等设施于一体的特色酒店，本次招标为台州方特熊出没水上休闲游乐度假中心（一期）装修（含样板房整改）。

群体工程应附《专业工程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范围为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详见第六章）所包含的公共区域和客房区域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纳入总承包管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形象进度工期要求： / /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叁拾叁万伍仟伍佰伍拾玖元整（¥ 8533555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叁佰伍拾元玖角肆分（¥ 855350.9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专业工程承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户。

专业工程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按以下第(1)种方法，并与工程计价时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

(1) 一般计税方法。

(2) 简易计税方法。

五、项目经理

专业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灿。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创优目标

工程质量：合格，配合总包争创“钱江杯”。

安全文明施工：配合总包争创“省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将应拨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人工资。

4.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5 月 6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台州湾新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总包执 贰 份，专业工程承包人执 伍 份，招标监管留档 壹 份。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总包：（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专业工程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52768G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
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
楼

邮政编码：518049

法定代表人：程金保

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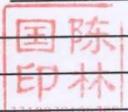
电 话：0755-83938191

传 真：0755-83512070

电子信箱：toway@sztwzs.com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五标段
工程地点: 宁波杭州湾新区
合同编号: NBZHQ2404-G097
资质证书: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发包人: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宁波杭州湾新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1.2 工程地点: 宁波杭州湾新区

1.3 工程内容: 包括天花、地面、墙面、给排水、脚手架分部分项工程,管线安装、卫生洁具、灯具、开关插座、防水、GRG、声学材料、定制灯具,土建零星及部分拆改,全园区雕塑造型、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具体内容以发包方安排为准。

1.4 承包范围: JS01(游乐体验基地)项目单体内装装饰工程,全园区雕塑造型、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具体内容以发包方安排为准。

1.5 该合同签订后,若因单体功能需求或设计变更等其它可能原因,使得某区域增加造型装饰及小单体装饰工程的,均包含在施工方施工范围内,施工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增加的部分工程的装饰做法与本合同清单中某项目一致的,其单价按该项目价格确定,若清单中无此项价格的,则以甲方批复的价格核定单为定价依据,增补工程需计入合同范围内后方可支付进度款,以签证单形式保留的增补项目,可在结算时计入工程完工以单体工程内容(含增补工程内容)全部结束,甲方开具单体《完工纪要》为依据。

1.6 双方合同执行期间,若该建筑中有不涉及建筑主体结构安全的拆改建工作的,该工作由乙方执行。

二、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单体工程开工时间和工期以《开工纪要》为准,《开工纪要》载明的施工时间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开工纪要》为准。

2.2 完工日期以《开工纪要》约定日期为准,《完工纪要》仅作为记录实际完工日期的文件。

三、质量标准

3.1 工程质量符合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以及工程设计和现行规范要求,并且达到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合同价格形式:

4.1.1 本合同采用以下第 ① 种方式

① 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暂定总金额小写: ¥ 54890728.17 元,大写: 伍仟肆佰捌拾玖万零柒佰贰拾捌元壹角柒分;

不含税金额小写: ¥ 50358466.21 元,大写: 伍仟零叁拾伍万捌仟肆佰陆拾陆元零角壹分;

税金小写: ¥ 4532261.96 元,大写: 肆佰伍拾叁万贰仟贰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

② 总价包干计价,小写: ¥ / 元,大写: /;

不含税金额小写: ¥ / 元,大写: /;

税金小写: ¥ / 元,大写: /;

③ 其它计价: /;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5.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形成的合同变更及补充协议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文件(含双方确认的函件、会审记录、会议纪要、签证等与本合同相关的修正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协议书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
- (9) 投标文件
-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七、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竣工,在质保期限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中相关条款约定,及时履行甲方的义务,全权履行本合同中的甲方权利。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内,甲方行使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的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方与乙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双方对有疑义的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理解和约定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一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合同经办人:

开户银行及账号:

通讯地址:

电话:

签定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合同经办人:

开户银行及账号:

通讯地址:

电话:

9.2.5 脚手架使用期限以合同工期为准,若甲方需要对脚手架的使用期限进行调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要求。如果实际使用时间超出约定的使用期限,若是非甲方原因造成脚手架使用超期的,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若是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脚手架使用超期的,经双方核实后,甲方需根据有效的签证单载明的超期时间向乙方支付超期费用。如脚手架工程款项为包干总价的,则该包干价已包含超期费用。对于春节假期和北方冬休期,该停工时间不计入脚手架实际使用时间。

9.2.6 乙方不得拖欠施工人员的劳动报酬,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后支付脚手架施工人员相应比例的工程款,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先行垫付。

9.3 招牌、雕塑造型工程付款

9.3.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招牌、雕塑造型工程合同总金额的30%;

9.3.2 进度款:货物经甲方发货前验收合格后乙方将货送至甲方指定现场,乙方提供到货签收证明及到货验收资料后,甲方在4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所到货物价值总额的80%;

9.3.3 尾款: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等于合同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在4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的95%;

9.3.4 质保金:质保期届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办理完质保金申请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的100%。

十、合同发票

10.1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其他增值税扣税凭证

10.2 适用税率: 13% 9% 6% 3%

十二、安全文明施工及施工管理

12.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二十一、竣工结算

21.3 工程竣工结算由乙方申报,并须按要求向甲方提供整套结算资料,一式 贰 份,正本 壹 份,副本 壹 份。

二、现场人员

2.1 甲方现场负责人

姓名: 陈彬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
联系电话: 18868946976

2.2 乙方项目经理

姓名: 刘君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楼
联系电话: 15537680921

2.3 乙方预算负责人:

姓名: 黄杏环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楼
联系电话: 18826477792

2.4 乙方施工负责人:

姓名: 龚喜朋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楼
联系电话: 13502881921

宁波前湾新区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二JS01（游乐体验基地）

建设单位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4年8月1日



宁波前湾新区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制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JS01（游乐体验基地）	工程地址	杭州湾新区华强支路以北，天宝路以西		
建设单位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勘察单位	/	建筑面积	23496.99m ²	造价	5489.0728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乐源设计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浙江生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7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330252202407180201	施工图审查情况	合格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结论			
一、 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 室内外装饰工程 2、 给排水工程 3、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 通风与空调工程		（填写已完成或未完成） 已完成			
二、 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 总包合同约定 2、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填写已完成或未完成） 已完成			
三、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填写齐全、基本齐全、不齐全） 齐全			
四、 进场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填写齐全、基本齐全、不齐全）			

2、构配件 3、设备	齐 全
五、 工程质量保修书、使用说明书	(填写有或无) 有
<p>审查结论</p> <p>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本工程符合下列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 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3、 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4、 工程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p>综上所述，本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为：合格。</p>	

建设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 任	陈彬
副主任	/
成 员	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成 员
建筑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给排水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通风与空调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智能化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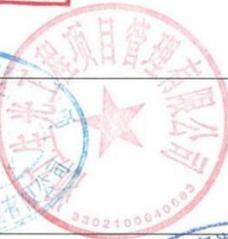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技术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均必须参加验收。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三、工程质量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情况	质量保证资料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主体工程	/	/
地面与楼面工程	合格	齐全
门窗工程	合格	齐全
装饰工程	合格	齐全
屋面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合格	齐全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齐全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齐全
智能化工程	合格	齐全
<p>使用功能和观感质量情况：</p> <p>本工程能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一般。</p>		
<p>存在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客房内局部窗台板下口未打胶。 2、走廊设备间标识未贴。 3、地毯与地砖交接处收口不佳。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的各单位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margin-right: 10p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陈剑轩 注册号: 设40第01-007 有效期: 至2025年03月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年8月1日 陈剑轩 </div> </div>
	监理单位: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5px; margin-right: 10px;"> 注册号: 330184 有效期: 2024.12 浙江华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年8月1日 张进飞 </div> </div>
	施工单位: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5px; margin-right: 10p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君 粤1412011201210483(00) 建筑 2027.04.06 深圳市同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4年8月1日 刘君 </div> </div>	
勘察单位:	
年 月 日	

注: 备案时, 建设单位还需要提供一份竣工验收签到单, 作为竣工验收报告的附件。

4、景芳三堡单元JG1207-25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运河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景芳三堡单元 JG1207-25 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2023年6月18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景芳三堡单元 JG1207-25 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		招标编号	A3301020070506373001211
中标价格	1880.5 万元		工 期	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廖志广		建设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共 幢			面积填报依据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本次中标包括下列内容				
打桩工程	本次招标未包括	弱电工程	有	
土建工程	本次招标未包括	幕墙工程	本次招标未包括	
安装工程	有	钢结构（网架）	本次招标未包括	
装饰装修工程	有	市政工程	本次招标未包括	
消防工程	有			
室外附属工程	本次招标未包括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05月19日			吴鑫炆 2023年05月19日

备注：（1）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规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景芳三堡单元 JG1207-25 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
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杭州运河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同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运河文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景芳三堡单元JG1207-25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景芳三堡单元JG1207-25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上城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国有自筹100%。

5. 工程内容：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万伍仟元（¥ 18805000 元），含税价，税率

【9%】，合同履行期间，因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项下的税费作同步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叁仟贰佰贰拾肆（¥21322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万（¥ 2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廖志广 。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解释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发承包基本情况表）；
-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询标纪要及承诺书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 （8）技术标准和要求；
- （9）图纸；
-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1）其他合同文件；

①施工组织设计；

②其他： /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杭州市上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



委托方（盖章）：杭州运河文化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人：

纳税识别号：91330104MA28NHKJ21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中豪五
福天地商业中心2幢1904室F

电 话：0571-87753913

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钱江新城
支行

账 号：33050161883500000520



受托方（盖章）：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
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人：

纳税识别号：91440300672952768G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
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电 话：0755-83938191

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景支行

账 号：44250100014700002242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景芳三堡单元JG1207-25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A楼装修工程）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4层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吴军山	项目技术负责人	许平	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7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竣工验收证书

编号: 表2

工程名称	葵芳三翼单元(G1201'-25地块文化综合设施及部分历史遗存改造利用工程(精装修工程)工程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可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合同总价(万元)	1880.5	竣工决算(万元)	详见决算书

验收范围及数量:

合同约定验收范围工程量为: 精装修工程。

具体工程量为: 精装修工程。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各参加验收单位的各项整改项目已全部完成, 无遗留问题。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完工后经项目自检, 外观质量评定合格, 满足施工合同的相关条款及设计规范要求, 符合正式组织工程竣工验收条件。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姓名: 孙小娟 (盖章)	 姓名: 孙小娟 (盖章)	 姓名: 孙小娟 (盖章)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2023年 12月 07日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乾晖里公租房改造装修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4 年 1 月 7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乾晖里公租房改造装修工程		招标编号	A3301060110520127001211
中标价格	1409.67 万元		工 期	18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吴军山		建设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共 幢			面积填报依据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幕墙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安装工程	有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有	市政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室外附属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材料设备	本工程无此内容	
弱电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其它，另添加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备注：（1）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西湖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乾晖里公租房改造装修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乾晖里公租房改造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杭州市西湖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国有100%。
5. 工程内容：具体以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内容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以及因需要变更增减的该项目的工程内容，具体以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招标文件、联系单中明确的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6月2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玖万陆仟柒佰元整（¥140967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壹仟玖佰叁拾元整（¥23193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吴军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2月1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工程所在地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捌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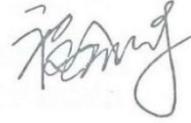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2952768G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49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程金保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83938191

传 真： _____ 传 真： 0755-83512070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toway@sztwzs.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景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14700002242

文件，

与式支

及违

合同实

2、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近3年同类工程项目业绩（项目经理）合计项						
序号	项目名称	简述项目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价（万元）	竣工时间	工程所在地	在建/竣工
1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包括天花、地面、墙面、给排水、脚手架分部分项工程，管线安装、卫生洁具、网具、开关插座、防水、GRG、声学材料、定制灯具，土建零星及部分拆改，全园区雕塑造痕、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	5489.07	2024.8.1	宁波杭州湾新区	竣工
2	七楼室内装饰工程	整层室内装修包括水电安装工程	135.00	2022.6.28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21栋、23栋	竣工
3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	96.80	2023.10.13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5号楼一层	竣工

项目经理-刘君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11日
-2025年0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2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1201210483

聘用企业: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君

个人签名:

刘君

签名日期: 2024.9.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9100614

姓 名: 刘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02月0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6月13日

有效 期: 2019年06月13日 至 2025年06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5月26日





刘君

姓名：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10504197602080011
ID No. _____
管理号： F0012019303576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9-12-11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工程管理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9-11-8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襄阳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襄人社发〔2019〕185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82744

学生刘君 性别男 一九七六年
二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工业
与民用建筑 专业 二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信阳师范学院

一九九六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9609120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君 社保电脑号：807338848 身份证号码：41050419760208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7372.26	4026.0		1441.11	480.42			480.42		261.24		276.12		77.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e8c0c07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表 14

宁波前湾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 装饰工程五标段			交易登记号	QWGCZB24038
交易类别及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过程工程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总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p>深圳市同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p> <p>你方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所递交的 <u>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u>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公示无异议，被确定为中标人。</p> <p>中标范围：<u>实施内容包括天花、地面、墙面、给排水、脚手架分部分项工程，管线安装、卫生洁具、灯具、开关插座、防水、GRG、声学材料、定制灯具，土建零星及部分拆改，全园区雕塑造型、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具体内容以发包方安排为准。</u></p> <p>中标价(元)：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捌拾玖万零柒佰贰拾捌元壹角柒分（¥54890728.17）。</p> <p>工期：<u>总工期 90 日历天，以发布《开工纪要》为准。</u></p> <p>质量要求：<u>必须符合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要求以及工程设计和现行规范要求，达到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u> 安全要求：<u>合格</u>。</p> <p>项目负责人：刘君，注册证书 <u>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u> 注册编号：<u>粤 1412011201210483。</u></p> <p>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合同签订时，按照投标文件进行配备。</p> <p>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u>30 日</u>内到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本项目无须提交履约担保。</p> <p>特此通知。</p> <p>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p>					
备注	<p>该项目招投标书面情况报告已备案，备案编号为： _____（公共资源交管办备案章）</p>				

说明：1、本中标通知书一式 柒 份，招标人 三 份，招标代理人 二 份、中标人、公共资源交管办各一份。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管办 宁波市监察局 监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 装饰工程五标段
工程地点: 宁波杭州湾新区
合同编号: NBZHQ2404-G097
资质证书: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发包人: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宁波杭州湾新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1.2 工程地点: 宁波杭州湾新区

1.3 工程内容: 包括天花、地面、墙面、给排水、脚手架分部分项工程,管线安装、卫生洁具、灯具、开关插座、防水、GRG、声学材料、定制灯具,土建零星及部分拆改,全园区雕塑造型、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具体内容以发包方安排为准。

1.4 承包范围: JS01(游乐体验基地)项目单体内装装饰工程,全园区雕塑造型、招牌指示牌、室外软装道具等。具体内容以发包方安排为准。

1.5 该合同签订后,若因单体功能需求或设计变更等其它可能原因,使得某区域增加造型装饰及小单体装饰工程的,均包含在施工方施工范围内,施工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增加的部分工程的装饰做法与本合同清单中某项目一致的,其单价按该项目价格确定,若清单中无此项价格的,则以甲方批复的价格核定单为定价依据,增补工程需计入合同范围内后方可支付进度款,以签证单形式保留的增补项目,可在结算时计入工程完工以单体工程内容(含增补工程内容)全部结束,甲方开具单体《完工纪要》为依据。

1.6 双方合同执行期间,若该建筑中有不涉及建筑主体结构安全的拆改建工作的,该工作由乙方执行。

二、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90 日历天,单体工程开工时间和工期以《开工纪要》为准,《开工纪要》载明的施工时间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开工纪要》为准。

2.2 完工日期以《开工纪要》约定日期为准,《完工纪要》仅作为记录实际完工日期的文件。

三、质量标准

3.1 工程质量符合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以及工程设计和现行规范要求,并且达到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合同价格形式:

4.1.1 本合同采用以下第 ① 种方式

① 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暂定总金额小写: ¥ 54890728.17 元,大写: 伍仟肆佰捌拾玖万零柒佰贰拾捌元壹角柒分;

不含税金额小写: ¥ 50358466.21 元,大写: 伍仟零叁拾伍万捌仟肆佰陆拾陆元零角壹分;

税金小写: ¥ 4532261.96 元,大写: 肆佰伍拾叁万贰仟贰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

② 总价包干计价,小写: ¥ _____ / 元,大写: _____ / 元;

不含税金额小写: ¥ _____ / 元,大写: _____ / 元;

税金小写: ¥ _____ / 元,大写: _____ / 元;

③ 其它计价: _____ / 元;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5.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形成的合同变更及补充协议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文件(含双方确认的函件、会审记录、会议纪要、签证等与本合同相关的修正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协议书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
- (9) 投标文件
-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七、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竣工,在质保期限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中相关条款约定,及时履行甲方的义务,全权履行本合同中的甲方权利。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内,甲方行使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的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方与乙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双方对有疑义的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理解和约定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一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合同经办人:

开户银行及账号:

通讯地址:

电话:

签定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合同经办人:

开户银行及账号:

通讯地址:

电话:

9.2.5 脚手架使用期限以合同工期为准,若甲方需要对脚手架的使用期限进行调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要求。如果实际使用时间超出约定的使用期限,若是非甲方原因造成脚手架使用超期的,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若是由于甲方原因造成脚手架使用超期的,经双方核实后,甲方需根据有效的签证单载明的超期时间向乙方支付超期费用。如脚手架工程款项为包干总价的,则该包干价已包含超期费用。对于春节假期和北方冬休期,该停工时间不计入脚手架实际使用时间。

9.2.6 乙方不得拖欠施工人员的劳动报酬,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支付的工程款后支付脚手架施工人员相应比例的工程款,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先行垫付。

9.3 招牌、雕塑造型工程付款

9.3.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招牌、雕塑造型工程合同总金额的30%;

9.3.2 进度款:货物经甲方发货前验收合格后乙方将货送至甲方指定现场,乙方提供到货签收证明及到货验收资料后,甲方在4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所到货物价值总额的80%;

9.3.3 尾款: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等于合同总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在4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的95%;

9.3.4 质保金:质保期届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方式办理完质保金申请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额的100%。

十、合同发票

10.1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其他增值税扣税凭证

10.2 适用税率: 13% 9% 6% 3%

十二、安全文明施工及施工管理

12.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二十一、竣工结算

21.3 工程竣工结算由乙方申报,并须按要求向甲方提供整套结算资料,一式 贰 份,正本 壹 份,副本 壹 份。

二、现场人员

2.1 甲方现场负责人

姓名: 陈彬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杭州湾新区
联系电话: 18868946976

2.2 乙方项目经理

姓名: 刘君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楼
联系电话: 15537680921

2.3 乙方预算负责人:

姓名: 黄杏环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楼
联系电话: 18826477792

2.4 乙方施工负责人:

姓名: 龚喜朋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2期D栋2楼
联系电话: 13502881921

宁波前湾新区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
二JS01（游乐体验基地）

建设单位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4年8月1日



宁波前湾新区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制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JS01（游乐体验基地）	工程地址	杭州湾新区华强支路以北，天宝路以西		
建设单位	宁波海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勘察单位	/	建筑面积	23496.99m ²	造价	5489.0728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乐源设计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浙江生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27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330252202407180201	施工图审查情况	合格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结论			
一、 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填写已完成或未完成） 已完成			
二、 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填写已完成或未完成） 已完成			
三、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填写齐全、基本齐全、不齐全） 齐全			
四、 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填写齐全、基本齐全、不齐全）			

2、构配件 3、设备	齐 全
五、 工程质量保修书、使用说明书	(填写有或无) 有
<p>审查结论</p> <p>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本工程符合下列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 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3、 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4、 工程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p>综上所述，本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为：合格。</p>	

建设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 任	陈彬
副主任	/
成 员	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成 员
建筑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给排水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通风与空调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智能化工程	陈彬、陈剑轩、刘君、张建飞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技术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均必须参加验收。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三、工程质量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情况	质量保证资料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主体工程	/	/
地面与楼面工程	合格	齐全
门窗工程	合格	齐全
装饰工程	合格	齐全
屋面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合格	齐全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齐全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齐全
智能化工程	合格	齐全
使用功能和观感质量情况： 本工程能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观感质量一般。		
存在问题： 1、客房内局部窗台板下口未打胶。 2、走廊设备间标识未贴。 3、地毯与地砖交接处收口不佳。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的各单位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4年8月1日 </div>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剑轩 注册号：440706-007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 </div> 陆剑轩
	监理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4年8月1日 </div>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blue; padding: 5px;">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330104 有效期：2025.12 </div> 张建飞
	施工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4年8月1日 </div>
勘察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2024年8月1日 </div>
年 月 日	

注：备案时，建设单位还需要提供一份竣工验收签到单，作为竣工验收报告的附件。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刘君任命的通知

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现任命我单位正式员工刘君同志为宁波杭州湾新区熊出没文创园建设项目装饰工程五标段工程的项目负责人，自2024年4月25日起执行。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



2、七楼室内装饰工程

合同编号：

国家珠宝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7楼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21栋、23栋

发包单位：深圳市粤豪珠宝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4月28日



国家珠宝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7楼室内装饰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粤豪珠宝有限公司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7楼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 21 栋、23 栋。

工程概况: 整层室内装修包括水电安装工程施工

甲方、乙方经协商一致, 确定由乙方承包施工(国家珠宝文化创意产业基地)7楼室内装饰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相关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 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内容, 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部分施工合同专用条款

一、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甲方在招标期间招标文件确认项目范围及施工图纸所明确的全部工程量工作。

- 1.1 上海奕荣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奕荣国际设计)设计的《国家珠宝文化创意产业基地7楼装饰工程》及深装集团设计研究院所设计《8层平面、给排水图》图纸和有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甲方有效的书面指令等)的要求, 负责国家珠宝文化创意产业基地7楼装饰工程全部施工内容。

2. 【主要工作内容】

2.1 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设计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施工内容:

- 2.1.1 平面系统图
- 2.1.2 水电图(含空调风机盘、鲜风机电源线)
- 2.1.3 立面图(EL1-EL48)
- 2.1.4 04-门表系统(D-01~D-09)
- 2.1.5 05-节点(DE-01~DE25、DT-01~DT-08、XT-01~XT-13)
- 2.1.6 8层(02给排水图、04平面图)

二、合同价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

2.1 合同价款

2.1.1 本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 135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叁拾伍万元整）。若后期增加工程量，则最终以实际发生的工程量进行结算。

2.2 承包方式

乙方按照设计要求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实行总价包干。合同包干总价包括总体工程、单项工程、分部分项工程达到工程建设验收标准要求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费用，包括人工、材料（甲供材料除外）、机械、调试、验收（含政府主管部门的检验、试验及相关费用）、材料检测、工程检测、检验及验收、包工程险及意外伤害险、包优化深化设计、所有管理费、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施工配合、水电费、成品保护、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可预见或不可预见因素等。（详见合同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

2.3 结算原则

2.3.1 乙方按照招标范围及材料设备的要求、工程施工技术的要求一次包干。

2.3.2 包干总价是根据甲方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招标答疑文件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确定的，承包范围内约定的工作内容为施工图纸中有表述的全部工作内容（即使并不明确），乙方均按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总价一次包干，在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时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结算调整的要求。

2.3.3 属于承包范围和施工图纸内的工作内容，乙方在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未列的项目，视为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2.3.4 如按图施工工程量或现场实际工程量与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的工程量有差异，则差异部分视为已包含在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包干总价中。

2.3.5 按照甲方确定的承包方式，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单价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及各项工序达到建设工程验收标准的单价；

2.3.6 乙方应按承包范围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如甲方指令增加或减少工作内容，则双方按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的单价及实际增减工程量进行结算。

2.3.7 甲方指令发出的变更增减，工程量按已实施的变更图纸或现场签证据实计算，并按以下结算原则执行：

1) 变更增减的项目是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已有的项目，则价格按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的综合单价执行，如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存在相同项目但单价不同，则综合单价按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的最低单价执行。

2) 变更增减的项目在附件六《投标报价清单》中有类似项目的，参照该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调整执行。

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若甲方选择解除合同，则乙方尚须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3.2.2 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施工的，须重新采购合格材料重新施工，同时乙方需承担由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与甲方工程设计、施工图纸相符，必须具备生产厂家的产品合格证。主要材料在使用前必须对板，经甲方及相关质量检验部门确认同意后投入本工程使用。乙方如使用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材料，甲方同意或确认的除外，否则甲方有权要求由乙方负责将不合格材料退场、拆除；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施工的，须重新采购合格材料重新施工，同时乙方需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甲乙双方对材料质量有争议时，由主张拆除方委托法定的材料检测机构鉴定质量，鉴定费由质量责任方承担。

四、付款方式

4.1 工程进度达天花板、墙身油漆（含墙纸）完成，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接乙方书面请款报告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价款的 50%，计¥ 67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柒万伍仟元整）；

4.2 工程进度达洁具、灯具、开关插座、设备安装完成，清理卫生保洁、本合同全部工程竣工经甲方、设计方等相关方验收合格，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接乙方书面请款报告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价款的 47%，计¥ 6345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万肆仟伍佰元整）；

4.3 结算完成后接乙方书面请款报告十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

4.4 本工程的质保期为 贰 年，预留合同总价款的 3%，计¥ 405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万零伍佰元整）作为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乙方在质保期内正常履行职责，接乙方书面请款报告，经甲方物业管理部门确认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之日起，甲方在三十个自然日内一次性无息付清。

4.5 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乙方需按工程进度约定及甲方要求办理工程款支付手续，并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 %），支付到 90% 进度款时需提供工程总价 100% 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质保金时无需提供发票，因乙方开票延误等其他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6 非甲乙双方原因或因政府政策性原因导致本工程项目停工中断，则甲乙双方共同委托第三方对已完成的工程量进行核算，以第三方核算的工程量为最终结果，付款方式仍按现场施工进度执行。

五、工期

5.1 本工程工期为：60 个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甲方确认的开工令为准。

七、质量标准及检验

8.1 质量标准

8.1.1 本项目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8.1.2 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乙方须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工期不予顺延，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第二部分 施工合同通用条款

1 甲方责任

1.1 负责向施工单位提供水、供电联结点，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1.2 负责组织人员对工程实施监理，协调相关工作。

1.3 开工前组织乙方召开施工协调会议，协调会议应形成会议纪要，该纪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4 及时对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或变化情况进行验收、签证，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及办理结算。

1.5 收到乙方报送的施工计划及施工方案后3日内审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

1.6 接到乙方竣工验收报告后，及时地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工程验收工作，并提出整改意见及评定质量等级。

1.7 按时支付工程款。

1.8 按时参加材料验收、中间及隐蔽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以及结算工作。

2 乙方责任

2.1 进场施工前，应向甲方报送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名单及相关资格证明材料，且须与乙方投标时（或定标时）所上报人员及其资质相一致。乙方提供虚假材料的，视为乙方违约，每次向甲方支付人民币2000元的违约金。乙方项目部各管理人员如确需更换，须上报甲方再审查，且不得降低其原有的职称、资历等资质，乙方项目部各管理人员一经甲方认可，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次向甲方支付人民币2000元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称职的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乙方不得拒绝。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在工程项目施工期间（包括准备和收尾阶段），均须专职在岗，不得兼任其他项目任何职务，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次向甲方支付人民币2000元的违约金。

2.2 甲方在工程施工期间，可以随时抽查乙方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出勤情况。在甲方抽查考勤时，乙方项目班子的成员必须在2个小时内赶到检查地点，否则视为乙方缺勤。乙方项目班子成员

授予或分配给甲

甲方签订的合同
无需承担因停止
甲方承担违约责

全部工作人员的

须采取书面形式，
通知的其他地址。
生的不利后果由
达，邮政局出具
工作已送达，收条
工作人员以及按照

方或另一方有积

16.2.5 对合同要求的保密条款采取必要保密措施的义务。

16.3 当甲方将工程项目移交物业管理公司或业主后，乙方将向物业管理公司或业主继续履行保修义务。

16.4 本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仍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同意以向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16.5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与义务履行完毕后即告终止。

16.6 本合同包括附件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均具同等效力。

第三部分本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 《施工图纸》

附件二 《关于现场签证的管理规定》

附件三 《材料、设备品牌和厂家要求》

附件四 《关于设计变更的管理规定》

附件五 《竣工结算资料有效性的管理规定》

附件六 《报价清单》

附件七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八 《项目管理人员名单》

附件九 《认质认价材料设备清单》

附件十 《安全责任书》

(以下无正文，仅供盖章签字用)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



周建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B.

日期：

日期：

附件八

项目管理人员名单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备注
项目负责人	刘君	建造师	壹级注册建造师	壹级	粤 1412011201210483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许平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高级	11701836	建筑工程	
质量员	程媛	/	质量检查员	中级	0441710894417001649	建筑工程	
安全员	刘冕	/	专职安全员	/	粤建安 C (2019) 00434475	建筑工程	
预算员	朱雪锋	工程师	预算员	/	2101100100178108	建筑工程	
财务负责人	闫秀珍	/	会计中级	中级	0727040100588	会计	
资料员	邱莹	/	资料员	/	04417114944170012	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7楼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保税区21栋、23栋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038,716.05
开工日期	2022.4.28	验收日期	2022.6.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粤豪珠宝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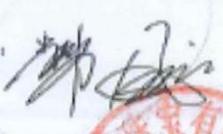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 1、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 2、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深圳市粤豪珠宝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刘君任命的通知

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现任命我单位正式员工刘君同志为七楼室内装饰工程的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起执行。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8日



3、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粤采中字[2023]SZ38668-01号

致：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受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托，于2023年04月18日举行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 (CLF0123SZ05QY26) 公开招标的评标会议。

现评审工作已圆满结束，经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采购内容	中标人名称	中标价格(人民币 元)	工期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68046.06	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自然日内完成

请贵单位在接到此通知书后，在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

本通知书可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但须与合同同时提供方有效。

采购人联系方式：刘老师 18898580254

特此通知！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A、B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5-88377572转2303

邮箱：cailiansz2@126.com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
装修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乙方：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法定代表人：张锦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深圳大学城北大园区H栋202室

乙方：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金保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就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事宜（项目编号：CLF0123SZ05QY26），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恪守。

一、工程名称：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

二、工程地点：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5号楼一层

三、工程内容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四、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包工包料方式。

五、施工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自然日内完成施工及验收。

六、质量目标及技术要求

- 1、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2、严格按照甲方认可的方案组织施工。

七、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付款方式：

(1) 付款原则：工程进度款根据现场施工情况、监督情况分期付给。

(2) 合同总价：合同价共计人民币玖拾陆万捌仟零肆拾陆元零陆分（小写：¥968046.06元）。以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依据，固定总价合同包干。

(3)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5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0%；合同总额剩余的47%根据工程实际实施进度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3%作为保修质保金。其中，结算金额需经专业造价审核机构审核后，按照相关审核报告审定金额而定，最终结算金额不高于合同总额。

八、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检查和监督；对乙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有权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应按要求和时限进行整改。

2、审核乙方提交的施工图纸、方案和进度计划。

3、组织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甲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
装修改造项目》签字页)

甲方：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乙方：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
有限公司



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 followed by a stylized name.

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Feng" followed by a stylized name.

联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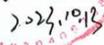
联系人：

日期：2023.4.16

日期：2023.4.26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总务处验收报告表

项目名称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项目		
施工地点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5 号楼一层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13 日		
验收结论	根据相关验收规范规定，验收结论如下： 1、该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工； 2、质量、功能满足现场使用要求。 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合格工程。		
验收人员列表			
姓名	工作单位	电话	备注
陈利	总务处	13828756435	
侯忠政	明达	18174552691	
单昌育	明达	1362215597	
邓文禄	明达	15919808353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3.10.13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3.10.13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3.10.13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刘君任命的通知

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现任命我单位正式员工刘君同志为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二食堂一楼餐厅装修改造工程的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4月23日起执行。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3日



3、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近3年同类工程项目业绩（项目技术负责人）合计项						
序号	项目名称	简述项目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价（万元）	竣工时间	工程所在地	在建/竣工
1	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 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	本项目合同清单及施工图纸上的内容，包括天花、地面、墙面分部分项工程；强电（电线、线管、灯具、插座、开关）、门锁五金、固定橱柜、卫浴安装、给排水、土建零星工程及图纸深化等	6873.03	2022.7.10	厦门市同安区石浔南路1111号	竣工
2						
3						

技术负责人-何诗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诗威

身份证号：360733199003312738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20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诗威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 三月 三十一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 九月至 二〇一四年 七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平顶山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191201405003469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1、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招标编号:ZB-XMh-19011)于2021年11月08日开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集团领导核准,确定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为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造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柒拾叁万零叁佰柒拾伍元陆角伍分(¥68,730,375.65元)。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为暂估工程量,实际工程量以现场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项目经理廖志广,工期为150日历天,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0天内与现场建管中心合同部:王滨(联系电话:13714105512)签订承发包合同,与项目现场建管中心总监/项目负责人:孟帅(联系电话:18959271975)联系现场进场事宜。如中标单位未在前述期限内签署承发包合同,将作自动弃权处理,且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建设单位:华强方特(厦门)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1月22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

-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

工程名称: 建筑内装工程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

合同编号: XMJWC2111-G3043-BA

资质证书: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 包 人: 华强方特(厦门)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华强方特(厦门)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厦门市同安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石浔南路1111号

1.3 工程内容: 本项目合同清单及施工图纸上的内容,包括天花、地面、墙面分部分项工程;强电(电线、线管、灯具、插座、开关)、门锁五金、固定橱柜、卫浴安装、给排水、土建零星工程及图纸深化等;

1.4 承包范围: 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含移动基站)、安装工程,具体以甲方下发的施工图及工程文件为准;

1.5 该合同签订后,若因单体功能需求或设计变更等其它可能原因,使得某区域增加造型装饰及小单体装饰工程的,均包含在施工方施工范围内,施工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增加的部分工程的装饰做法与本合同清单中某项目一致的,其单价按该项目价格确定,若清单中无此价格的,则以甲方批复的价格核定单为定价依据,增补工程需计入合同范围内后方可支付进度款,以签证单形式保留的增补项目,可在结算时计入。工程完工以单体工程内容(含增补工程内容)全部结束,甲方开具单体《完工纪要》为依据。

1.6 双方合同执行期间,若该建筑中有不涉及建筑主体结构安全的拆改建工作的,该工作由乙方执行。

二、合同工期

2.1 各单体施工时间详见附件《施工工期表》,工程开工时间以《开工纪要》为准,《开工纪要》载明的施工时间与附件不一致的,以《开工纪要》为准。

2.2 完工日期以《完工纪要》记录日期为准。

2.3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5月30日

三、质量标准

3.1 工程质量符合甲方提供的技术要求以及工程设计和现行规范要求,并且达到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捌佰柒拾叁万零叁佰柒拾伍元陆角伍分 (¥68,730,375.65元)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仟叁佰零伍万伍仟叁佰玖拾元伍角整 (¥63,055,390.50元)

税金:

人民币(大写) 伍佰陆拾柒万肆仟玖佰捌拾伍元壹角伍分 (¥5,674,985.15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壹万捌仟贰佰伍拾玖元叁角玖分 (¥1,718,259.39元)

4.2. 合同价格形式:

4.2.1 本合同采用以下第 ① 种方式, 本合同材料价格是否调整: 是。

- ① 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
- ② 总价包干计价;
- ③ 其它计价: _____;

五、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5.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形成的合同变更及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文件(含双方往来函件、会审记录、会议纪要、签证等与本合同相关的修正文件)
- (6) 图纸
- (7) 合同清单
- (8) 中标通知书
- (9) 招标文件
- (10) 投标文件
- (11)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七、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竣工,在质保期限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中相关条款约定,及时履行甲方的义务,全权履行本合同中的甲方权利。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内,甲方行使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的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方与乙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双方对有疑义的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理解和约定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HYBZS-VI.1JW-190415V1R1

合同编号:XMJWC2111-G3043-BA

—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合同经办人:

程李印乾

开户银行及账号:

通讯地址:

厦门市同安区石浔南路 1111 号

电话:

签定日期: 2014年 11月 24日

乙方(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合同经办人:

程保金

开户银行及账号:

开户名:深圳市同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福景支行
开户账号:11008845296001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
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电话:

HYBZS-VI.1JW-190415V1R1

二、现场人员

2.1 甲方现场负责人

姓名: 孟帅
通讯地址: 厦门市同安区石浔南路 1111 号
联系电话: 18615486290

2.2 乙方项目经理

姓名: 廖志广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联系电话: 13620203334

2.3 乙方预算负责人:

姓名: 黄杏环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联系电话: 18826477792

2.4 乙方施工负责人:

姓名: 龚明超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联系电话: 13713566685

2.5 乙方质检负责人:

姓名: 程媛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联系电话: 13316989209

2.6 乙方安全负责人:

姓名: 龚德华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联系电话: 13879088731

2.7 乙方资料负责人:

姓名: 程小强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 2 号福兴花园二期 D 栋 2 楼
联系电话: 13979081536

2.8 监理工程师

姓名: 林志强
通讯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 号 2C1
联系电话: 13850010378

三、其他约定

3.1 补充条款:

3.1.1 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柒拾叁万零叁佰柒拾伍元陆角伍分(¥68,730,375.65元);经双方协商一致,根据合同清单,从合同暂定总价中提取的人工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壹万肆仟捌佰壹拾捌元叁角玖分(¥13,814,818.39元);约占合同金额的 20.00%,最终工程造价金额以结算为准。

厦 门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印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各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任	俞帅
副主任	
成员	陈伟祥、黎小凤、陈泽雄、帅高升、曹志权、胡淹、李明超、施婷婷 莫喜朋、何诗威、饶少军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陈伟祥、黎小凤	李明超、施婷婷
给排水、燃气工程	陈泽雄	莫喜朋、施婷婷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帅高升	何诗威、施婷婷
智能建筑	曹志权	莫喜朋、饶少军
通风与空调工程	胡淹	何诗威、饶少军
电梯、起重机械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主任为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副主任为监理、设计、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量控制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	工程地址	厦门市同安区石浔路 1111 号	
建设单位	华强方特（厦门）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勘察单位	/	层 数	地上五层，地下	幢数 1 幢
设计单位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46093	
监理单位	厦门住总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0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12202112100101	总 造 价	6873.04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地基与基础工程 2、主体工程 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4、建筑屋面工程 5、给排水、燃气工程 6、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7、智能建筑工程 8、通风与空调工程 9、电梯工程 10、节能工程		已按设计文件及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合同约定的范围均已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建设、监理、施工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经审查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续表 1

<p>四、进场试验报告</p> <p>1、主要建筑材料</p> <p>2、构配件</p> <p>3、设备</p>	<p>进场试验报告经审查齐全有效，符合要求。</p>
<p>五、质量合格文件</p> <p>1、勘察单位</p> <p>2、设计单位</p> <p>3、施工单位</p> <p>4、监理单位</p>	<p>各单位均已出具工程质量合格文件。</p>
<p>六、工程质量保修书</p> <p>1、总分包单位</p> <p>2、专业承包</p>	<p>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出具。</p>
<p>审查结论：</p> <p>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竣工验收审查结果：本单位工程已全部完成设计项目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建设、监理、施工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经审查齐全有效，符合要求；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均符合要求；各家参加验收的单位均已出具质量合格文件；施工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p> <p>综合以上各方面情况，同意本单位工程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程李印乾 2022年7月10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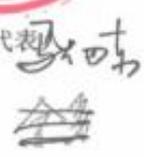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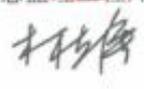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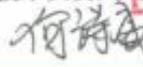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续表 2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重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国家标准	企业标准				
隔墙工程	合格	合格	共 2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共核查 ___ 项, 符合要求 ___ 项, 共抽查 ___ 项, 符合要求 ___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___ 项。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要求 22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装饰	合格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	合格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合格				
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格	合格				
造景工程	/	/				
防水工程	合格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7 月 10 日		
存在问题:						
无						
标准项目	工程内容	标准类别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设计执行标准	装饰工程	国家标准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GB50210-2018		
	电气工程	国家标准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给排水、燃气工程	国家标准	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5-2015		
	建筑智能	国家标准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国家标准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装饰工程	国家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01		
	电气工程	国家标准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给排水、燃气工程	国家标准	建筑给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15		
	建筑智能	国家标准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国家标准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竣工验收结论:

各参建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确认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及有关设计变更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观感质量良好,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安全功能性检验资料齐全有效。无发现影响结构安全隐患及使用功能隐患。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等级。

 建设单位 (签章)	 设计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施工单位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程李 印乾 2022年7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马喆 2022年7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陈 总监理工程师:  陈 2022年7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印金 技术负责人:  何 2022年7月10日

312

同為装饰

同為装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何诗威任命的通知

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现任命我单位正式员工何诗威同志为厦门华强文化科技产业基地厦门方特东方神画酒店建筑内装工程的项目技术负责人，自2021年11月22日起执行。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2日



4、企业实力

1)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序号	年度	营业额（万元）	净利润（万元）	备注
1	2021年度	55436.611464	1560.934567	/
2	2022年度	58121.192458	1674.713610	/
3	2023年度	61103.254335	2006.209131	/

2021年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
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2021 年度

现金流量表 6-7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附注 9-29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五、营业执照

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E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209

电话：0755-82329468

0755-28711932

机密

和诚财审字(2022)第 NHC18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

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9,362,884.20	35,507,69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500,000.00	6,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65,386.07	1,198,797.91
应收账款	3	46,133,248.12	48,937,610.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20,262,662.11	7,176,046.42
其他应收款	5	6,663,730.97	4,925,206.05
存货	6	29,465,341.77	23,354,797.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3,335,335.17	3,576,508.20
流动资产合计		134,788,588.41	131,176,657.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436,521.78	2,065,495.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83,006.13	103,994.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9,527.91	2,169,490.19
资产总计		137,308,116.32	133,346,147.6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23,839,166.11	19,851,727.25
预收款项	10	4,330,755.45	3,832,701.5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1	3,078,683.96	2,887,100.88
应交税费	12	696,982.80	611,807.03
其他应付款	13	4,758,230.48	4,167,859.0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703,818.80	31,351,19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6,703,818.80	31,351,19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85,201.48	5,224,266.91
未分配利润	15	73,819,096.04	76,770,684.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604,297.52	101,994,95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7,308,116.32	133,346,147.6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554,366,114.64	510,654,121.81
减：营业成本	16	516,208,215.65	473,223,315.46
税金及附加	17	2,127,435.40	2,072,761.36
销售费用	18	7,883,086.15	6,696,054.65
管理费用	19	7,319,632.71	9,825,642.6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	8,890.38	25,571.7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695.38	10,378.2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18,854.35	18,810,775.89
加：营业外收入	21	190,378.04	330,889.09
减：营业外支出			15,493.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09,232.39	19,126,171.53
减：所得税费用		5,399,886.72	4,858,04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9,345.67	14,268,123.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9,345.67	14,268,123.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09,345.67	14,268,123.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801,942.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74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582,69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875,413.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30,23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5,95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0,69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922,29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39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5,199.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19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19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07,69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2,884.2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09,345.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173.50
无形资产摊销	20,988.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10,544.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87,366.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52,623.05
其他	1,241,17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392.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362,884.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507,691.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44,807.4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项 目	本月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	未分配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	未分配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00,000.00	优先股	积	存股	合收益	储备	利润	101,994,951.85	20,000,000.00	优先股	积	存股	合收益	储备	利润	102,726,827.88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76,770,684.94	101,994,951.85	20,000,000.00	-	-	-	-	-	76,929,373.37	102,726,82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76,770,684.94	101,994,951.85	20,000,000.00	-	-	-	-	-	76,929,373.37	102,726,827.88				
三、本年在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951,588.90	-1,306,654.33	-	-	-	-	-	-	-2,158,688.43	-731,87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5,609,345.67	15,609,345.67	-	-	-	-	-	-	14,208,133.97	14,208,133.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8,560,934.57	-17,000,000.00	-	-	-	-	-	-	-16,426,812.40	-1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560,934.57	1,560,934.57	-	-	-	-	-	-	1,426,812.40	1,426,812.4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17,000,000.00	-17,000,000.00	-	-	-	-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73,819,096.04	100,688,297.52	20,000,000.00	-	-	-	-	-	5,224,266.91	101,994,951.85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04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已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72952768G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自2008-04-15起至2028-04-15止。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万元。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实验室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壁画、雕塑的设计与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以上需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经营）；环境艺术设计；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信息咨询；国内贸易。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

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或发出存货, 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

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 值 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上年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0 年度，“本期”指 2021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 金	299,628.59	678,624.81
银行存款	19,063,255.61	34,829,066.80
合 计	19,362,884.20	35,507,691.6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0,000.00	6,500,000.00
合 计	5,500,000.00	6,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46,133,248.1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0,473,593.58	87.73%		42,415,906.76	86.67%	
一年至二年	5,659,654.54	12.27%		6,521,703.39	13.33%	
合 计	46,133,248.12	100.00%		48,937,610.15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483,813.96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3,079,030.11	一年以内	工程款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127,0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芜湖立宇建设有限公司	1,812,600.00	一年以内	工程款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631,494.12	一年以内	工程款
合 计	12,133,938.19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26.30%		

4、预付款项

(1) 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 20,262,662.11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6,647,115.88	82.16%		5,742,538.91	80.02%	
一年至二年	3,615,546.23	17.84%		1,433,507.51	19.98%	
合 计	20,262,662.11	100.00%		7,176,046.42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郑州新豫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12,092.26	一年以内	预付款
湖南万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98,258.28	一年以内	预付款
河南省豫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5,510.19	一年以内	预付款
赤峰卓冠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840,366.17	一年以内	预付款
佛山市桦盛家具有限公司	786,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款
合 计	6,722,226.90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33.18%		

5、其他应收款

(1) 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6,663,730.97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650,076.13	69.78%		2,990,019.35	60.71%	
一年至二年	2,013,654.84	30.22%		1,935,186.70	39.29%	
合 计	6,663,730.97	100.00%		4,925,206.05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程金保	1,688,298.00	一年至二年	往来款
温旭东	7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徐州市铜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0,000.00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461,007.65	一年以内	往来款
程晓华	374,733.46	一年以内	往来款
合 计	3,924,039.1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58.89%		

6、存货

(1)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29,465,341.77		23,354,797.07	
合 计	29,465,341.77		23,354,797.07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5,260,217.43	805,199.64		6,065,417.07
办公设备	562,528.93			562,528.93
运输设备	457,529.00			457,529.00
合 计	6,280,275.36	805,199.64	0.00	7,085,475.00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产设备	3,153,373.49	313,010.87		3,466,384.36
办公设备	614,700.78	110,339.08		725,039.86
运输设备	446,705.45	10,823.55		457,529.00
合计	4,214,779.72	434,173.50	0.00	4,648,953.22
净值	2,065,495.64			2,436,521.78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种类	取得方式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工程管理软件	外购	179,728.16	100,979.01	-	17,972.88	96,722.03	83,006.13	4.5
加密系统软件	外购	22,615.38	3,015.54	-	3,015.54	22,615.38	0.00	0
合计		202,343.54	103,994.55		20,988.42	119,337.41	83,006.13	

(2)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未计提减值准备。

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3,839,166.11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9,586,512.57	82.16%	16,024,358.55	80.72%
一至二年	4,252,653.54	17.84%	3,827,368.70	19.28%
合计	23,839,166.11	100.00%	19,851,727.25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荣杰八方建设有限公司	3,5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河南省豫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24,617.38	一年以内	货款
湖南万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97,305.99	一至二年	货款
赤峰卓冠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1,200,000.00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西光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10,328.85	一至二年	货款
合计	9,832,252.22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41.24%		

10、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4,330,755.45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330,755.45	100.00%	3,832,701.50	100.00%
合 计	4,330,755.45	100.00%	3,832,701.50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太原市国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一年以内	预收款
台州东部新区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95,676.57	一年以内	预收款
重庆华丰迪杰特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750,814.34	一年以内	预收款
芜湖立宇建设有限公司	360,000.00	一年以内	预收款
重庆天居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42,829.73	一年以内	预收款
合 计	4,149,320.64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95.81%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87,100.88	17,521,822.10	17,330,239.02	3,078,683.96
合 计	2,887,100.88	17,521,822.10	17,330,239.02	3,078,683.96

12、 应交税费

税 种	税 率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3%	203,171.91	100,187.25
城建税	7%	9,703.74	7,632.43
教育费附加	3%	6,457.00	3,271.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474.23	2,180.70
企业所得税	25%	455,494.08	474,994.07
个人所得税	3-45%	21,681.84	23,541.54
合 计		696,982.80	611,807.03

具体缴纳金额以主管税务机关核算为准。

1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4,758,230.48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3,365,942.64	70.74%	3,631,180.59	87.12%
一至二年	1,392,287.84	29.26%	536,678.50	12.88%
合 计	4,758,230.48	100.00%	4,167,859.09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昇源筑造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9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海南南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1,525.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长沙广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00,000.00	一年以内	往来款
深圳市极尚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0,569.34	一年以内	往来款
珠海市美太科技有限公司	336,607.01	一至二年	往来款
合 计	4,138,701.35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86.98%		

14、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认缴出资总额比例(%)
程金保	24,500,000.00	70.00%	14,000,000.00	70.00%
温旭东	10,500,000.00	30.00%	6,000,000.00	30.00%
合 计	35,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76,770,68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期年初余额	76,770,684.94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5,609,345.6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0,934.57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7,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73,819,096.0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16、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结算收入	554,366,114.64	510,654,121.81
合计	554,366,114.64	510,654,121.81
工程结算成本	516,208,215.65	473,223,315.46
合计	516,208,215.65	473,223,315.46

1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的 7%	1,001,185.20	1,106,127.1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465,667.54	474,054.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310,445.02	316,036.32
其他		350,137.64	176,543.46
合计		2,127,435.40	2,072,761.36

1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7,883,086.15	6,696,054.65
合计	7,883,086.15	6,696,054.65

1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7,319,632.71	9,825,642.69
合计	7,319,632.71	9,825,642.69

2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1,266.66
减: 利息收入	7,695.38	10,378.20
加: 手续费		
汇兑损失		
其他	16,585.76	14,683.30
合计	8,890.38	25,571.76

2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补贴收入	190,378.04	329,796.63
其他		1,092.46
合 计	190,378.04	330,889.09

七、 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 0012478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善华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

经营场所: 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20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32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协字[1995]50 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5 年 12 月 6 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 年 八 月 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8687XW

营业执照



名称 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善华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3号联合广场A座2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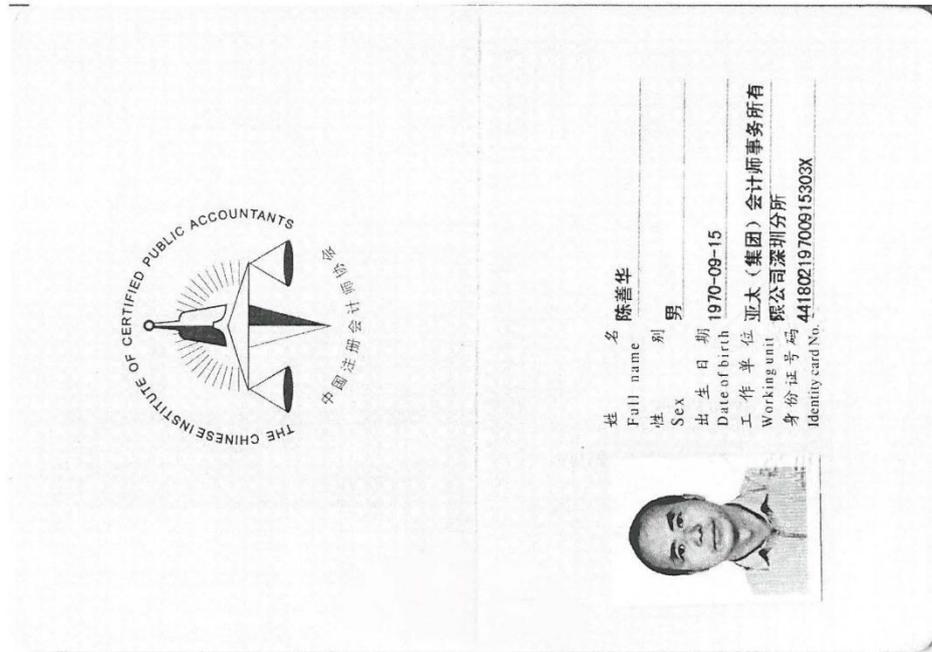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2.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3.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4.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16日







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Huat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报告书 REPORT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会计报表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
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2022 年度

现金流量表 6-7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附注 9-22

四、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3

五、 营业执照 24

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Huat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2601、2602、2603 电话：88316025 82869034 传真：82869034

机密

深华图审字[2023]11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736,001.84	19,362,884.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7,500,000.00	5,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76,219.30	4,065,386.07
应收账款	3	62,430,070.27	46,133,248.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2,826,595.06	20,262,662.11
其他应收款	5	4,403,832.94	6,663,730.97
存货	6	28,682,839.07	29,465,341.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3,639,892.21	3,335,335.17
流动资产合计		138,995,450.69	134,788,588.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2,063,242.31	2,436,521.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65,033.25	83,006.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8,275.56	2,519,527.91
资产总计		141,123,726.25	137,308,116.3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21,735,422.32	23,839,166.11
预收款项	10	5,502,466.32	4,330,755.45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1	2,838,643.51	3,078,683.96
应交税费	12	786,542.64	696,982.80
其他应付款	13	4,907,217.84	4,758,230.4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770,292.63	36,703,81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5,770,292.63	36,703,81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0,115.09	6,785,201.48
未分配利润	15	76,893,318.53	73,819,096.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353,433.62	100,604,29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123,726.25	137,308,116.3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	581,211,924.58	554,366,114.64
减：营业成本	16	539,246,854.34	516,208,215.65
税金及附加	17	2,270,626.51	2,127,435.40
销售费用		8,523,687.64	7,883,086.15
管理费用		8,924,563.40	7,319,632.7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890.38	8,890.3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695.38	7,695.3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37,302.31	20,818,854.35
加：营业外收入			190,378.04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37,302.31	21,009,232.39
减：所得税费用		5,488,166.21	5,399,886.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49,136.10	15,609,345.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49,136.10	15,609,345.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49,136.10	15,609,345.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375,980.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8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24,967.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589,505.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48,53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5,95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2,69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676,68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8,28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16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6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66.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2,88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6,001.8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749,136.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8,445.73
无形资产摊销	17,97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502.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11,690.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3,526.17
其他	-2,304,55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48,283.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36,001.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62,884.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6,882.3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6,785,201.48	73,819,096.04	100,604,297.52	20,000,000.00	-	-	-	-	-	-	5,224,266.91	76,770,684.94	101,994,951.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6,785,201.48	73,819,096.04	100,604,297.52	20,000,000.00	-	-	-	-	-	-	5,224,266.91	76,770,684.94	101,994,951.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4,913.61	3,074,222.49	4,749,136.10								1,560,934.57	-2,951,588.90	-1,390,654.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749,136.10	16,749,136.10									15,609,345.67	15,609,345.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4,913.61	-13,674,913.61	-12,000,000.00								1,560,934.57	-18,560,934.57	-17,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74,913.61	-1,674,913.61									1,560,934.57	-1,560,934.57	-17,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8,460,115.09	76,893,318.53	105,353,433.62	20,000,000.00	-	-	-	-	-	-	6,785,201.48	73,819,096.04	100,604,297.52

(所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温旭东和程金保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08年4月15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72952768G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程金保;注册资本为3500万元。

2、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湿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实验室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壁画、雕塑的设计与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以上需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经营);环境艺术设计;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信息咨询;国内贸易。

3、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

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

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

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一)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二)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三)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四)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五)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185,966.42	299,628.59
银行存款	14,550,035.42	19,063,255.61
合计	14,736,001.84	19,362,884.20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平安银行深圳福景支行 11008845296001	10,948,939.81
农业银行深圳富通城支行 41035300040015003	244,766.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景支行 44250100014700002242	1,425,627.41
山西阳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142241	207,423.13
农业银行徐州张集支行 10248401040008478	429,918.69
农业银行徐州铜山支行 10247101040040544	1,293,360.04
合计	14,550,035.42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5,500,000.00

3、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6,552,203.41	74.57%	40,473,593.58	87.73%
1-2年	15,877,866.86	25.43%	5,659,654.54	12.27%
账面余额合计	62,430,070.27	100.00%	46,133,248.12	100.00%
减：坏账准备				
净 值	62,430,070.27	100.00%	46,133,248.12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徐州汉华景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0,050,350.77	32.1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120,397.29	27.42%
华强方特（厦门）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7,702,648.22	12.34%
兰州万达茂投资有限公司	4,211,371.82	6.75%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3,873,777.85	6.20%

4、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599,599.19	43.66%	-	16,647,115.88	82.16%	
1-2年	7,226,995.87	56.34%		3,615,546.23	17.84%	
账面余额合计	12,826,595.06	100.00%		20,262,662.11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郑州新豫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44,435.61	28.41%
江西光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04,476.55	7.83%
赣州利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84,726.67	7.68%
赤峰卓冠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840,366.17	6.55%
深圳市蔚华科技有限公司	549,020.40	4.28%

5、 其他应收款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5.1、其他应收款	4,403,832.94	6,663,730.97
合计	4,403,832.94	6,663,730.97

5.1、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24,232.50	41.42%	4,650,076.13	69.78%
1-2年	2,579,600.44	58.58%	2,013,654.84	30.22%
账面余额合计	4,403,832.94	100.00%	6,663,730.97	100.00%
减: 坏账准备				
净 值	4,403,832.94	100.00%	6,663,730.97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程金保	1,667,198.00	37.86%
徐州市铜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0,000.00	15.90%
温旭东	678,900.00	15.42%
履约保证金	461,007.65	10.47%
押金	308,763.00	7.01%

6、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28,682,839.07	29,465,341.77
账面余额合计	28,682,839.07	29,465,341.77

7、 固定资产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7.1、 固定资产	2,063,242.31	2,436,521.78
合计	2,063,242.31	2,436,521.78

7.1、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 原值合计	7,085,475.00	475,166.26	0.00	7,560,641.26
生产设备	6,065,417.07	475,166.26		6,540,583.33
办公设备	562,528.93		-	562,528.93
运输设备	457,529.00		-	457,529.00
二、 累计折旧合计	4,648,953.22	848,445.73	0.00	5,497,398.95
生产设备	3,766,384.36	758,177.13		4,524,561.49
办公设备	425,039.86	90,268.60		515,308.46
运输设备	457,529.00			457,529.00
三、 账面价值合计	2,436,521.78	0.00		2,063,242.31
生产设备	2,299,032.71			2,016,021.84
办公设备	137,489.07			47,220.47
运输设备	0.00			0.00

8、 无形资产

种类	取得方式	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工程管理软件	外购	179,728.16	83,006.13	-	17,972.88	114,694.91	65,033.25	3.5
加密系统软件	外购	22,615.38	0.00	-	0.00	22,615.38	0.00	0
合计		202,343.54	83,006.13		17,972.88	137,310.29	65,033.25	

9、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99,548.04	56.13%	19,586,512.57	82.16%
1-2年	9,535,874.28	43.87%	4,252,653.54	17.84%
合计	21,735,422.32	100.00%	23,839,166.11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湖南万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169,193.21	19.18%
河南省豫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39,484.58	18.12%
深圳市湛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455,622.99	15.90%
江苏艺华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327,677.28	15.31%
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86,977.00	14.20%

10、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93,899.83	67.13%	4,330,755.45	100.00%
	1,808,566.49	32.87%		
合计	5,502,466.32	100.00%	4,330,755.45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台州东部新区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555,717.95	293.61%
太原市国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1,126,535.70	176.77%
重庆华丰迪杰特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29.08%
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蓝立方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829,433.00	22.34%
芜湖立宇建设有限公司	795,676.57	19.91%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078,683.96	16,808,493.53	17,048,533.98	2,838,643.51
合计	3,078,683.96	16,808,493.53	17,048,533.98	2,838,643.51

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66,943.86	203,171.91
城建税	2,272.91	9,703.74
教育费附加	974.10	6,457.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9.40	474.23
企业所得税	513,625.46	455,494.08
个人所得税	2,076.91	21,681.84
合计	786,542.64	696,982.80

13、其他应付款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3.1、其他应付款	4,907,217.84	4,758,230.48
合计	4,907,217.84	4,758,230.48

13.1、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35,089.09	57.77%	3,365,942.64	70.74%
1-2年	2,072,128.75	42.23%	1,392,287.84	29.26%
合计	4,907,217.84	100.00%	4,758,230.48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宁乡分公司	2,030,000.00	41.37%
海南南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31,525.00	12.87%
长沙广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00,000.00	12.23%
深圳市极尚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0,569.34	7.55%
珠海市美太科技有限公司	336,607.01	6.86%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程金保	14,000,000.00		14,000,000.00	70.00%
温旭东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73,819,096.04
加: 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加: 本期净利润	16,749,136.10
减: 利润分配	13,674,913.61
其中: 提取盈余公积	1,674,913.61
其中: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其中: 其他	
加: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中: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中: 其他	
年末余额	76,893,318.53

16、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81,211,924.58	554,366,114.64
合计	581,211,924.58	554,366,114.64

17、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539,246,854.34	516,208,215.65
合计	539,246,854.34	516,208,215.65

1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1,167,345.14	1,001,185.20
教育费附加	500,290.78	465,667.5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3,527.18	310,445.02
其他	269,463.41	350,137.64
合计	2,270,626.51	2,127,435.4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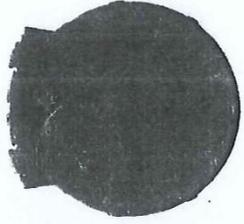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125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达成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2601

经营场所: 2602, 2603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9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1月5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7974717L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达成



成立日期 2007年01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
2601、2602、2603 (办公住所)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东座2601、2602、2603

电话：0755-8831 6025 8286 9034

邮箱：huatucpa@163.com

Q Q：11514074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195002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y 02 /m 15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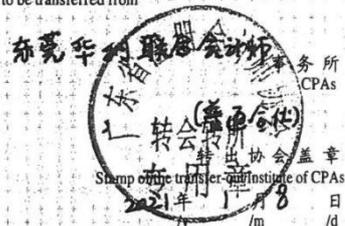
姓名: 蔡仕凤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3-09-30
Working unit: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 (持照普通会计)
Identity card No: A20621198309300062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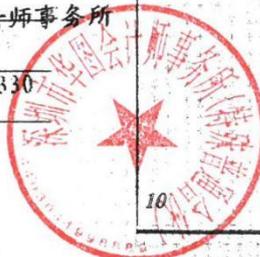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邝志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68-07-0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东莞华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070119680702033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邝志华(44190057000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190057000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2021年7月13日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2
七、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NanYu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电话：0755-83675878 83672800

深南粤会审字[2024]第579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

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067,226.79	14,736,001.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	7,5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97,232.40	4,776,219.30
应收账款	2	60,232,082.43	62,430,070.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4,084,958.92	12,826,595.06
其他应收款	4	4,908,229.20	4,403,832.94
存货	5	27,332,495.76	28,682,839.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4,844,512.30	3,639,892.21
流动资产合计		141,266,737.80	138,995,450.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968,542.35	2,063,242.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47,060.37	65,033.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5,602.72	2,128,275.56
资产总计		143,282,340.52	141,123,726.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20,016,652.13	21,735,422.32
预收款项	9	4,587,606.55	5,502,466.32
合同负债			-
应付职工薪酬	10	398,239.41	2,838,643.51
应交税费	11	92,624.91	786,542.64
其他应付款	12	6,271,692.59	4,907,217.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366,815.59	35,770,292.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1,366,815.59	35,770,292.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00,000.00	8,460,115.09
未分配利润	14	81,915,524.93	76,893,318.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915,524.93	105,353,433.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3,282,340.52	141,123,726.2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	611,032,543.35	581,211,924.58
减：营业成本	16	563,756,955.47	539,246,854.34
税金及附加	17	2,321,923.66	2,270,626.51
销售费用		8,859,971.87	8,523,687.64
管理费用		10,915,479.38	8,924,563.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4,401.16	8,890.3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6,300.54	7,695.3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202,614.13	22,237,302.3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02,614.13	22,237,302.31
减：所得税费用		5,140,522.82	5,488,166.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62,091.31	16,749,136.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62,091.31	16,749,136.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062,091.31	16,749,136.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1,794,658.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47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159,13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9,841,22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48,53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55,95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89,91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735,62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3,50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2,284.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28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28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22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6,00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67,226.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062,091.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6,984.34
无形资产摊销	17,97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343.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785.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03,477.04
其他	-204,62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3,509.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067,226.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36,001.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224.9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同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76,893,318.53	105,353,433.62	20,000,000.00	-	-	-	-	-	-	73,819,096.04	100,604,29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	-	76,893,318.53	105,353,433.62	20,000,000.00	-	-	-	-	-	-	73,819,096.04	100,604,297.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5,022,206.40	6,562,091.31	-	-	-	-	-	-	-	3,074,222.49	4,749,13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20,062,091.31	20,062,091.31	-	-	-	-	-	-	-	16,749,136.10	16,749,13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5,039,884.91	-13,500,000.00	-	-	-	-	-	-	-	-13,674,913.61	-1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539,884.91	-1,539,884.91	-	-	-	-	-	-	-	-1,674,913.61	-1,674,913.6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13,500,000.00	-13,500,000.00	-	-	-	-	-	-	-	-12,000,000.00	-12,000,000.00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	-	81,915,524.93	111,915,524.93	20,000,000.00	-	-	-	-	-	-	76,893,318.53	105,353,433.6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程金保和温旭东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08年04月15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72952768G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程金保;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

2、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古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实验室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净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壁画、雕塑的设计与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以上需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经营);环境艺术设计;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购销;信息咨询;国内贸易;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龙尾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

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

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

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93,389.71	185,966.42
银行存款	17,973,837.08	14,550,035.42
合计	18,067,226.79	14,736,001.84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平安银行深圳福景支行 11008845296001	7,597,785.00
农业银行深圳富通城支行 41035300040015003	403,021.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景支行 44250100014700002242	6,195,999.01
山西阳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142241	208,059.09
农业银行徐州张集支行 10248401040008478	66,700.78
农业银行徐州铜山支行 10247101040040544	2,979,148.18
农业银行杭州华丰路支行 19012801040012137	3,474.15
杭州银行闸口支行 3301040160024126552	519,649.42
合计	17,973,837.08

2、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2,330,392.16	37.07%	46,552,203.41	74.57%
1-2年	37,901,690.27	62.93%	15,877,866.86	25.43%
账面余额合计	60,232,082.43	100.00%	62,430,070.27	100.00%
减：坏账准备				
净 值	60,232,082.43	100.00%	62,430,070.27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120,397.29	28.42%
芜湖立宇建设有限公司	7,261,909.14	12.06%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3,873,777.85	6.43%
奥园集团（英德）有限公司	3,071,079.62	5.10%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	2,969,936.07	4.93%

3、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447,121.85	31.57%		5,599,599.19	43.66%	
1-2年	9,637,837.07	68.43%		7,226,995.87	56.34%	
账面余额合计	14,084,958.92	100.00%		12,826,595.06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郑州新豫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44,435.61	25.87%
深圳市润恩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200,000.00	15.62%
东莞市昌顺雕塑艺术有限公司	476,338.00	3.38%
深圳市康大美硕家居有限公司	434,120.00	3.08%
深圳市酷巢设计研发机构	381,826.71	2.71%

4、其他应收款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其他应收款	4,908,229.20	4,403,832.94
合计	4,908,229.20	4,403,832.94

4.1、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4,984.47	11.51%	1,824,232.50	41.42%
1-2年	4,343,244.73	88.49%	2,579,600.44	58.58%
账面余额合计	4,908,229.20	100.00%	4,403,832.94	100.00%
减: 坏账准备				
净 值	4,908,229.20	100.00%	4,403,832.9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程金保	1,667,198.00	33.97%
徐州市铜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00,000.00	14.26%
温旭东	678,900.00	13.83%
上海米粤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12.22%
履约保证金	461,007.65	9.39%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27,332,495.76	28,682,839.07
账面余额合计	27,332,495.76	28,682,839.07

6、固定资产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1、固定资产	1,968,542.35	2,063,242.31
合计	1,968,542.35	2,063,242.31

6.1、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7,560,641.26	592,284.38		8,152,925.64
生产设备	6,540,583.33	529,742.04		7,070,325.3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办公设备	562,528.93	62,542.34		625,071.27
运输设备	457,529.00			457,529.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97,398.95	686,984.34		6,184,383.29
生产设备	4,524,561.49	656,741.93		5,181,303.42
办公设备	515,308.46	30,242.41		545,550.87
运输设备	457,529.00	0.00		457,529.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2,063,242.31			1,968,542.35
生产设备	2,016,021.84			1,889,021.95
办公设备	47,220.47			79,520.40
运输设备	0.00			0.00

7、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02,343.54			202,343.54
软件	202,343.54			202,343.5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7,310.29	17,972.88		155,283.17
软件	137,310.29	17,972.88		155,283.17
三、账面价值合计	65,033.25			47,060.37
软件	65,033.25			47,060.37

8、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02,855.06	74.95%	12,199,548.04	56.13%
1-2年	5,013,797.07	25.05%	9,535,874.28	43.87%
合计	20,016,652.13	100.00%	21,735,422.32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诺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077,988.96	30.36%
河南省豫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75,396.07	18.86%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51,918.68	10.25%
深圳市湛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57,335.34	6.28%
樟树市瑞恒建筑劳务中心	850,000.00	4.25%

9、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129,747.33	68.22%	3,693,899.83	67.13%
1-2年	1,457,859.22	31.78%	1,808,566.49	32.87%
合计	4,587,606.55	100.00%	5,502,466.32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台州东部新区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708,333.38	37.24%
太原市国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726,535.70	15.84%
华强方特(宁波)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550,195.55	11.99%
重庆天居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676,754.10	14.75%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6,700.12	6.69%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2,838,643.51	5,657,348.19	8,097,752.29	398,239.41
合计	2,838,643.51	5,657,348.19	8,097,752.29	398,239.41

1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47,426.25	780,538.39
城建税	771.29	2,272.91
教育费附加	330.55	974.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37	649.40
个人所得税		30.93
印花税	43,876.45	2,076.91
合计	92,624.91	786,542.64

12、其他应付款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2.1、其他应付款	6,271,692.59	4,907,217.84
合计	6,271,692.59	4,907,217.84

12.1、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764,532.81	75.97%	2,835,089.09	57.77%
1-2年	1,507,159.78	24.03%	2,072,128.75	42.23%
合计	6,271,692.59	100.00%	4,907,217.8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宁乡分公司	2,420,000.00	38.59%
深圳市极尚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09,626.31	6.53%
海南南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5,421.79	3.91%
长沙广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21,473.04	1.94%
珠海市美太科技有限公司	119,393.90	1.90%

13、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程金保	14,000,000.00	-	14,000,000.00	70.00%
温旭东	6,000,000.00	-	6,000,000.00	30.00%
合计	20,000,000.00	-	20,000,000.00	100.00%

1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76,893,318.53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加：本期净利润	20,062,091.31
减：利润分配	13,500,00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1,539,884.91
其中：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其中：其他	
加：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中：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中：其他	
年末余额	81,915,524.93

15、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1,032,543.35	581,211,924.58
合计	611,032,543.35	581,211,924.58

16、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563,756,955.47	539,246,854.34
合计	563,756,955.47	539,246,854.34

1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938,956.52	1,167,345.14
教育费附加	466,228.44	500,290.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0,819.22	333,527.18
其他	605,919.48	269,463.41
合计	2,321,923.66	2,270,626.5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1247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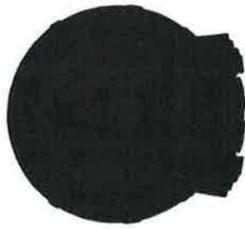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董越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

中深花园B座18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6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45536D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越波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复印件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24日

4



陈小明 44010101001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101001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二年 二月二十八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小明
Full name: 陈小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02-20
Date of birth: 1977-02-20

工作单位: 广东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东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3101197702200012
Identity card No. 433101197702200012

4



黄越波 440100220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22001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 06月 0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越波
Full name: 黄越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6-03
Date of birth: 1976-06-03

工作单位: 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州市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924197606035632
Identity card No. 440924197606035632

2) 履约评价情况

提供截标之日前3年履约评价情况（投标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无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刘君	中级工程师	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120112012104 83	建筑工程	同为装饰	/	/
技术负责人	何诗威	中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中级	2103003062044	室内设计	同为装饰	/	/
质量负责人	程媛	中级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7108944170 01649	装饰装修工程	同为装饰	/	/
安全负责人	彭明	/	安全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19) 0043468	建筑工程	同为装饰	/	/
精装施工员	朱雪锋	/	岗位证	/	06224102000640 00022	建筑装饰	同为装饰	/	/
精装施工员	龚喜朋	/	岗位证	/	06224103000640 00048	设备安装	同为装饰	/	/
精装施工员	陈慧林	/	岗位证	/	06224103000640 00049	设备安装	同为装饰	/	/
机电施工员	龙方微	/	岗位证	/	06224103000640 00056	设备安装	同为装饰	/	/
安全员	龚得华	/	安全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21) 0153770	建筑工程	同为装饰	/	/
安全员	刘冕	/	安全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19) 0043475	建筑工程	同为装饰	/	/
安全员	陈晓峰	/	安全考核合格证	/	粤建安 C3(2014) 0011042	建筑工程	同为装饰	/	/

材料员	张飞江	/	岗位证	/	04417111944170 02355	建筑 工程	同为 装饰	/	/
材料员	刘志军	/	岗位证	/	04417111944170 01508	建筑 工程	同为 装饰	/	/
质量员	黄杏环	/	岗位证	/	06224107000200 00076	装饰装 修工程	同为 装饰	/	/
造价工 程师	虞金苏	/	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4440003 1523	土木 建筑	同为 装饰	/	/
资料员	陈俊峰	/	岗位证	/	04417114944170 02175	建筑 工程	同为 装饰	/	/
劳资专 管员	吴沁栩	/	岗位证	/	06223113000350 00400	建筑 工程	同为 装饰	/	/
标准员	田树冬	/	岗位证	/	06223115000350 00173	建筑 工程	同为 装饰	/	/
深化设 计师	温旭东	中级 工程师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中级	04417101944170 03411	室内设计	同为 装饰	/	/
深化设 计师	张艳	中级 工程师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中级	2103003059793	艺术设计	同为 装饰	/	/

项目经理 刘君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11日
-2025年0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2月08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1201210483



聘用企业: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4-07至2027-04-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君

个人签名:

刘君

签名日期: 2024.9.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9100614

姓 名: 刘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02月0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6月13日

有效 期: 2019年06月13日 至 2025年06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1年05月26日





刘君

姓名：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10504197602080011
ID No. _____
管理号： F0012019303576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9-12-11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工程管理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9-11-8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襄阳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襄人社发〔2019〕185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82744

学生刘君 性别男 一九七六年
二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工业
与民用建筑 专业 二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信阳师范学院

一九九六年七月 日

学校编号: 9609120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君 社保电脑号：807338848 身份证号码：41050419760208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7372.26	4026.0			1441.11	480.42			480.42		261.24	276.12		77.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e8c0c07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何诗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诗威

身份证号：360733199003312738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20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诗威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平顶山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191201405003469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质量负责人 程媛

证书编码: 044171089441700164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程媛

身份证号: 360502198901040420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12月1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程媛

身份证号：36050219890104042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7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305905841



学生 程媛 ,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八九年 一 月 四 日 , 于
二〇一三 年 一 月 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行政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显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三 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媛

社保电脑号：500524601

身份证号码：3605021989010404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2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639.06	3366.56			3928.63	1546.96			386.8		233.61	224.2			5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ca15a9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4日

安全负责人 彭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9) 0043468

姓名: 彭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07月21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2月14日

有效期: 2022年09月19日 至 2025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7日



说明：彭明，曾用名：彭光亚，因个人原因更改名字为：彭明

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彭明	户主成与户主关系	户主
曾用名	彭光亚	性别	男
出生地	湖北省蕲春县	民族	汉族
籍贯	湖北省蕲春县	出生日期	1973年07月21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证件编号	421126197307214792	身高	170cm
文化程度	大学专科和专科学校	婚姻状况	离婚
服务处所	深圳市人才交流服务中心(龙岗管理部)	职业	自由职业
何时由何地(县)迁来本市(县)	2016年05月23日因招工由湖北省蕲春县迁来本市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市	2023年04月08日因市内移居由梅林路38号110迁来本市		

承办人签章: 南芳 登记日期: 2023年8月8日

南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光亚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七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0557201406004157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日

址: <http://www.chsi.com.cn> 南开大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明

社保电脑号：628570086

身份证号码：4211261973072147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2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639.06	3366.56			3928.63	1546.96			386.8		233.61	224.2			5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ca16673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码: 0622410200064000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朱雪锋

身份证号: 36220319900104681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陇能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 09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4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雪锋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一月四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三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77201806711400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姓名 朱雪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月4日
 住址 江西省樟树市昌付镇洛湖村沙湾组4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31990010468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樟树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1.04-2043.01.04

精装施工员 龚喜朋

证书编码: 062241030006400004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龚喜朋

身份证号: 42112619761212481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陇能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No.01-1806209861



精装施工员 陈慧林

证书编码: 062241030006400004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慧林

身份证号: 360781199407156656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陇能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慧林 性别男 ,一九九四 年七 月十五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与监理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东华理工大学

校 长: 柳和生

证书编号: 104051201706010745

二〇一七年 七 月 一 日

姓名 陈慧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7 月 15 日
 住址 江西省瑞金市万田乡板仓
 村上屋小组26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8119940715665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瑞金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10.05-2040.10.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慧林

社保电脑号：648788979

身份证号码：3607811994071566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8275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8275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7372.26	4026.0			4987.14	1921.38			480.42		261.24		276.12		77.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9dca18184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	--------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



证书编码: 06224103000640000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龙方微

身份证号: 430224199510050028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陇能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龙方微 性别女 一九九五年十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0441201606000719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龙方微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年10月5日

住址 湖南省茶陵县虎踞镇黄坪村门前0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41995100500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茶陵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10.22-2025.10.22

安全员 龚得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53770

姓名:龚得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12月3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31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7年12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得华

社保电脑号：642521083

身份证号码：360502197412307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2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218.24	3366.56		1160.28	386.8			386.8		233.61		224.2		59.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9dca1885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82753
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刘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43475

姓名:刘冕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4月0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有效期:2022年09月19日 至 2025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冕 性别女，一九九三年四月三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学院艺术设计(室内环境艺术设计)专业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院长: 

证书编号: 135991201405000495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刘冕

性别 女 民族 满

出生 1993年4月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1403

公民身份号码 22020319930403124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2.23-2025.12.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冕

社保电脑号：645668333

身份证号码：2202031993040312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2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639.06	3366.56			3928.63	1546.96			386.8		233.61	224.2			5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ca18bf0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陈晓峰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1042

姓名:陈晓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3月3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8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26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晓峰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室内设计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甘筱青**

证书编号：118431201206005704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陈晓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3月31日

住址 江西省瑞金市万田乡板仓村上屋小组27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811991033166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瑞金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6.17-2042.06.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晓峰

社保电脑号：633294966

身份证号码：360781199103316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2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218.24	3366.56			3928.63	1546.96			386.8					59.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ca19ad1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4日

材料员 张飞江

证书编码: 044171119441700235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飞江

身份证号: 36220319851122681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0月 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材料员 刘志军

证书编码: 044171119441700150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刘志军

身份证号: 360502197601247417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0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3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质量员 黄杏环

证书编码: 06224107000200000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黄杏环

身份证号: 44172319901106525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天水格瑞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 04月 2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杏环 性别男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六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 刘国生



证书编号:141361201406111123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虞金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32526*****2X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152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44400031523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06月02日

2024-04-22 - 初始注册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 NO. 50223124
证书编号: 110475201206000426

学生 虞金苏 性别 女
学号 080112223 一九七六年
三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三月
至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院)
会计专业
业余学习,修完 三年制专科 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唐海燕

学校(院):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五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虞金苏

社保电脑号：815245075

身份证号码：3325261976031753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4372.95	2332.24			777.04	259.04			259.04		178.42		51.04	37.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9dca1ab20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俊峰

证书编码: 06224114000200004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俊峰

身份证号: 41152219940711723X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天水格瑞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4月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俊峰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月至二〇二三年一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校（院）长：

符刚

证书编号：142651202306220834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俊峰 社保电脑号：648914981 身份证号码：4115221994071172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9	182753	0.0									2360	23.6				
2024	10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1.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1.72
2024	12	18275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1.72
合计			1730.7	923.04			291.39	97.14			97.14		94.4	56.64			14.1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9dca1b0f9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吴沁栩

证书编码: 06223113000350004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吴沁栩

身份证号: 441502199505100220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卓信职业培训学校(张掖市)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2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吴沁栩
身份证号: 441502199505100220
证书编号: 65440301144020062

参加 艺术设计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6年12月30日

高等院校
2016年12月30日



No.01- 1605268128

姓名 吴沁栩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年5月1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松仔岭二路御府名筑花园1栋17A2
公民身份号码 4415021995051002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2.08-2042.02.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沁桐

社保电脑号：500128794

身份证号码：4415021995051002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7875.51	4026.0			4987.14	1921.38			480.42		261.24		276.12		77.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9dca1c220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标准员 田树冬

证书编码: 062231150003500017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田树冬

身份证号: 440882199211085165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卓信职业培训学校(张掖市)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2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化设计师 温旭东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温旭东
身份证号：440624197512146917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艺美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室内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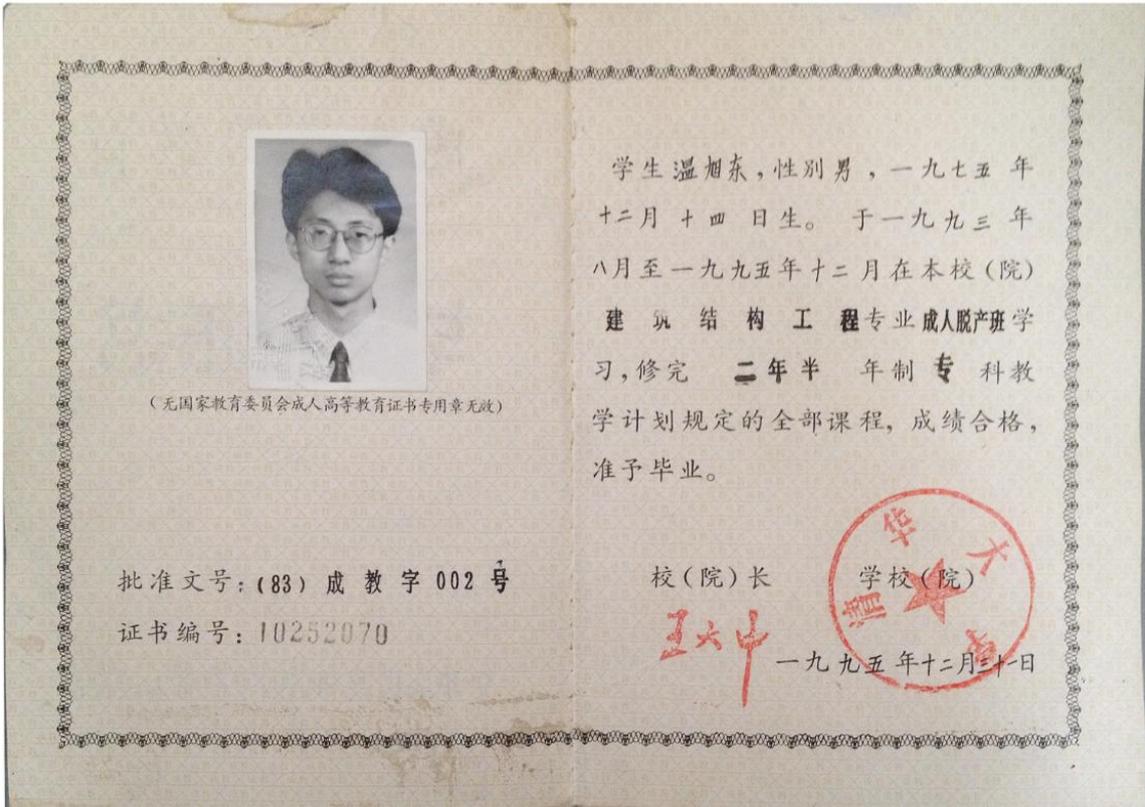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0030030412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温旭东

社保电脑号：2276032

身份证号码：4406241975121469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15000.0	210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58.5	2360	16.52	7.08
2024	02	182753	15000.0	21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58.5	15000	120.0	30.0
2024	03	182753	15000.0	21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04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05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06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07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08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09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10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11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2024	12	182753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17.0	15000	120.0	30.0
合计			26550.0	14400.0			9150.0	3600.0		900.0		1485.0		1336.50			337.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9dca1c80c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 张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艳

身份证号：421281198803181947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环境艺术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环境艺术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97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艳 性别 女，一九八八年 三月 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商贸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471201105032169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三十日

2/0870

姓名 张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3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
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42128119880318194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3.15-2038.03.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艳

社保电脑号：630874245

身份证号码：4212811988031819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8275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18275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18275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8275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8275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7875.51	4026.0			4987.14	1921.38			480.42		261.24		276.12		77.8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9dca1d55f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275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诚信及关联关系承诺函

诚信及关联关系承诺函

致：深圳市海越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根据贵方招标工程名为赤湾琅玥湾佳园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的工程施工招标文件要求，我司做出如下承诺：

①诚信要求：投标人须书面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 a、在三年内（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被政府公布过的不合格供应商，被司法部门处罚过的；
- b、与招标人有合同纠纷，或被索赔过的；
- c、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d、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e、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投标的情形。

②关联关系禁止投标要求：投标人之间存在以下情形的，禁止参与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

- a、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
- b、不同投标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c、不同投标人的股东中存在相同自然人的（除非投标人提供充足证据证明该情形不会影响到采购公正性）。

我司承诺不存在上述诚信及关联关系问题，否则贵司可以无条件取消我司中标资格并没收本次投标保证金（如有）。

投标人：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年1月13日



6、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海越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赤湾琅玥湾佳园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中标人确认项目经理无法到岗的，同意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月13日

